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修正草案說明

(預告期間:114.12.11~115.1.9)

證券期貨局會計審計組

簡報大綱



壹、修正背景說明



貳、修正重點



參、後續推動工作及參考資源

壹、修正背景說明

我國企業將於117會計年度接軌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外界建議財報申報採
無紙化

貳、修正重點

配合IFRS 18修正

主要財務報表



- **綜合損益表**：改變損益分類結構及調整小計項目
- **現金流量表**：配合損益表部分修改
- **資產負債表**：商譽單獨列報

附註



- 揭露性質別費用資訊
- 判斷是否須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MPMs)」相關資訊

貳、修正重點

綜合損益表	
營業種類	未分類於其他種類之收益及費損
營業損益 (新增小計)	
投資種類	來自下列項目之收益及費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關聯企業、合資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個別產生報酬且很大部分獨立於個體之其他資源
籌資前稅前損益 (新增小計)	
融資種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僅涉及取得融資交易之負債，其原始及後續衡量之收益及費損等 ● 其他負債之利息收入及費用等
所得稅種類	
停業部門種類	
本期損益	

➤ 評估是否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包括**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或**提供融資予客戶**。
 ➤ 若公司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原分類於**投資或籌資種類**之收益及費損將分類至**營業種類**。

■ (新增第12條第4項)
 第一項認列於損益之收益及費損，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八號規定分類至**營業種類**、**投資種類**、**籌資種類**、**所得稅種類**或**停業單位種類**。發行人並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或**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以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適當之種類。

■ (修正第12條第5項)
營業收入：係指**主要經營活動產生之收入**，包括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收入等。
營業成本：本期內**主要經營活動所應負擔之成本**，包括因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所應負擔之成本等。
新增「**營業損益**」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等小計項目；**刪除**「**其他收入**」、「**財務成本**」等單行項目。

貳、修正重點

修正前 (IAS 1)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其他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註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註二)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註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四)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損益
財務成本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註一)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金融資產重分類淨損益(註五)
XXXX

稅前淨利
(下略)

修正後 (IFRS 18)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商譽減損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註三)
XXXX
營業損益

營業
種類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損失)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 淨利益 (損失)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金融資產重分類淨損益 (註四)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註三)
XXXX

投資
種類

籌資前稅前損益

借款之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費用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註三)
XXXX

籌資
種類

稅前淨利
(下略)

貳、修正重點

營業費用

功能別

- 營業成本
- 銷售費用
- 管理費用
- 研發費用
- 其他

性質別

- 員工福利
- 折舊費用
- 減損損失
-

- IFRS 18規定，企業應考量其營業特性、獲利能力之主要動因等，採用性質別、功能別或兩者兼採之方式列報營業費用，以提供最有用之結構性彙總資訊。
- 現行規定應採功能別為營業費用之分類基礎
- ✓ **給予企業得依其營業特性選擇採用性質別或兩者兼採等方式分類及列報營業費用之彈性**

■(修正第12條第2項)

前項認列於損益之收入及費用原則以功能別為分類基礎...

■(格式二、二之一)綜合損益表格式新增附註說明

企業原則以功能別分類並列報營業費用，亦得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八號規定採用性質別或兩者兼採之方式分類並列報營業費用，並應於各期間採用一致之分類及列報方式。企業如改變營業種類之費用分類及列報方式，應依本準則第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貳、修正重點

修正後 (IFRS 18)

XXX公司
資產負債表 (年)

(格式一)(修正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及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產		年月日 (如： 102.12.31)		年月日 (如： 101.12.31)		負債及權益		年月日 (如： 102.12.31)		年月日 (如： 101.12.31)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略)						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合約負債-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應付公司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負債準備-非流 動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 債				
	合約資產-非流動						XXXX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非流動負 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負債總計				
	投資性不動產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商譽						股本				
	無形資產						普通股				
	生物資產—非流動						特別股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本公積				
	XXXX						保留盈餘				
	其他非流動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 損)				
	資產總計						其他權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參考IFRS 18第103段規定，修正第24條之2，明定企業應於資產負債表以單行項目列報商譽。
- 配合修正資產負債表格式(格式一、一之一)。

貳、修正重點

現金流量表

- IAS 7「現金流量表」配合IFRS 18修正，針對採用間接法列報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改以「營業損益」為起點，並取消利息收付及股利收付現金流量得分類至營業活動之會計政策選擇，而應回歸企業是否具主要經營活動判斷。
- 配合修正現金流量表格式(格式四)。另新增附註：企業如評估其具特定之主要經營活動，應依IAS 7第34B段規定判定如何於現金流量表中分類所收取之股利、利息及支付之利息。

修正後 (IFRS 18)

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臺幣	
(格式四)(修正後)		中華民國 年及 年 月 日至 月 日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營業損益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出售資產利益(損失)			
XXXX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存貨增加(減少)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XXXX			
營運產生之現金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出售設備			
購買土地及房屋			
收取之利息(註)			
收取之股利(註)			
XXXX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購買庫藏股票			
現金增資			
支付之利息(註)			
XXXX			

改以營業損益開始調節

配合損益表分類，刪除利息費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合資損益及份額等調整項目

列報於投資活動，取消會計政策選擇

列報於籌資活動，取消會計政策選擇

貳、修正重點

- ◆ IFRS 18第83段規定按**功能別**分類營業費用者，應於**單一附註揭露性質別費用資訊**



附註/附表

修正理由	修正規定
配合IFRS 18第83段規定(現行規定已要求揭露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正第12條第2項後段) 新增應揭露<u>減損損失及其迴轉、存貨沖減及其迴轉</u>等費用性質別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FRS18第84段規定，已揭露性質別費用資訊者，原則豁免揭露營業費用之細分資訊。 配合刪除列報「財務成本」之單行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刪除第23條第2項第2款第3目至第6目及格式八之三至八之六) 刪除<u>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其他收益及費損、財務成本</u>等會計項目明細表。
IFRS 18已要求揭露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分攤之金額，避免重複揭露相關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正第23條第2項第2款第7目及格式八之七) 「<u>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u>」修正為「<u>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費用彙總表</u>」

貳、修正重點

附註-MPM

若企業以「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MPM)正式對外溝通管理階層的績效衡量觀點，則須於財務報告之**單一附註中揭露其MPM相關資訊**，包括：

- 管理階層溝通財務績效某一層面觀點之描述，包含使用MPM可提供有用資訊之說明
- 如何計算MPM
- MPM與IFRS規範小計或總計項目之調節

■ (新增第15條第26款 附註應揭露資訊)

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八號規定揭露，包括**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如何溝通管理階層觀點之財務績效層面之描述**、其計算方式及與綜合損益表之總計或小計項目間之調節等資訊。



貳、修正重點

附註-MPM

績效衡量(Non-GAAP)

財務績效衡量

收益及費損之小計

MPMs

- 調整後損益
- 調整後營業利益
- 調整後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淨利 (EBITDA)

IFRS明定

- 營業損益 [IFRS 18.69]
- 折舊、攤銷及屬 IAS 36 範圍內之減損前之營業損益 (OPDAI) [IFRS 18.118]

非屬收益及費損之小計 [IFRS18.B116]

- 自由現金流量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淨負債
- 調整後收入之單獨衡量

非財務性績效衡量

- 訂閱數量
- 顧客滿意度分數

舉例

貳、修正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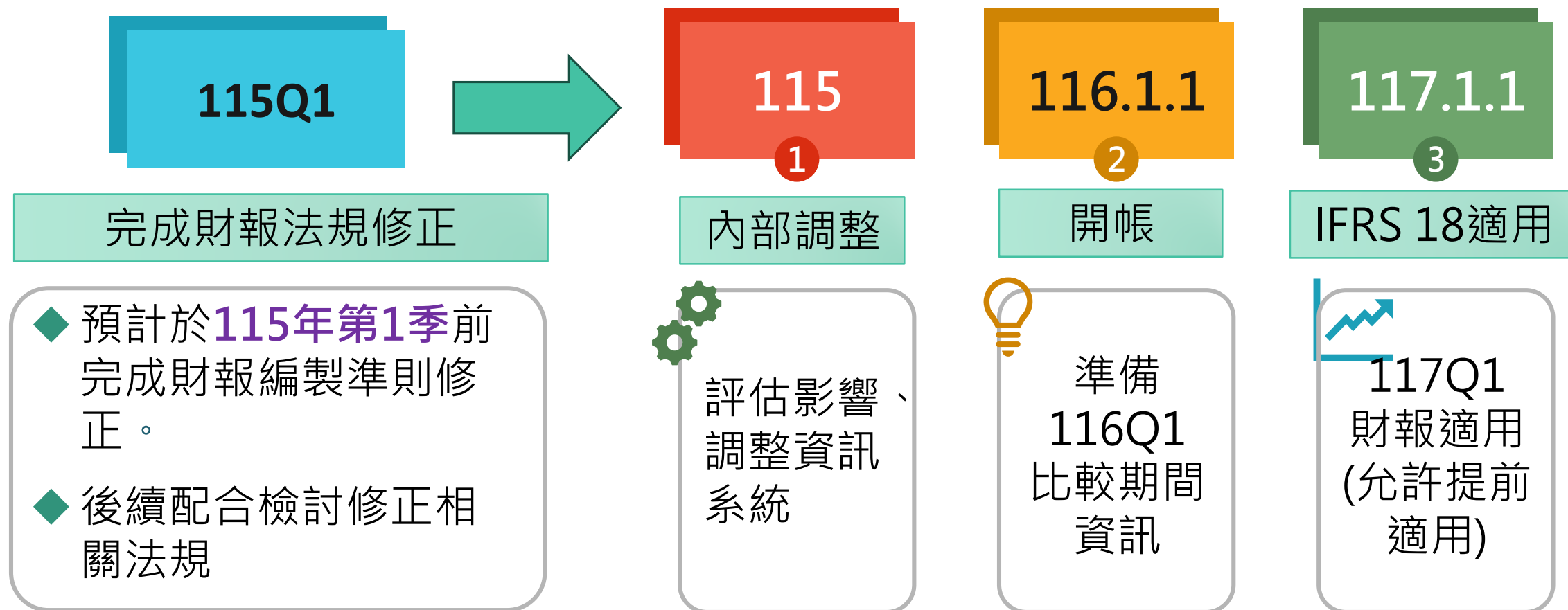
財報申報無紙化

- ◆ 落實減碳永續目標，參考外界建議財報申報**採無紙化**
- ◆ 將現行以紙本方式申報與抄送之財務報告及相關附件，修正為應**以電子檔傳至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 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傳輸後，即視為已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及抄送
- ◆ **自公告申報115年第1季財務報告起適用**

- (修正第29條) 發行人依本法第三十六條規定申報與抄送之財務報告及相關附件，應以電子檔傳至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參、後續推動工作



參、參考資源

IFRS 18正體中文版

<https://ifrs.sfb.gov.tw/ifrs/home.cfm>

歡迎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下載」服務

IFRS會計準則

金管會認可專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委員會發布之議事決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實務聲明書

金管會尚未認可專區(僅供參考) >

2025年版

2025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僅供參考

IFRS會計準則 ▾

IFRS永續揭露準則 ▾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IFR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IFRS)					Issue date/ Revision date 發布日/修訂日	Initial effective date/ Revised effective date 原始生效日/修訂生效日	IFRS BV Version IFRS合訂本版次
IFRS 18	Presentation and Disclosure in Financial Statements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PartA A部分	PartB B部分	PartC C部分	2024年4月	2027年1月1日	2025年

參、參考資源

IFRS 會計準則專區

<https://www.twse.com.tw/IFRS/about>



訊息中心 關於IFRSs **法規與問答集** 版本升級 IFRSs轉換實務 採用IFRSs 推動小組工作計畫 IFRSs知識學習 聯絡我們 網

訊息中心
最新活動
新聞發布
法規資訊
問答集

問答集

配合IFRS 9修正及IFRS 18實務問題新增問答

逐號採用最新版		
序號	標題	日期
1	IFRS問答集	114年11月11日
2	IFRS問答集	114年06月09日
3	IFRS問答集	114年04月23日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